

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办〔2023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桂林学院首届校园艺术文化节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《桂林学院首届校园艺术文化节活动方案》已经2022—2023年春季学期第10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。



桂林学院首届校园艺术文化节活动方案

为进一步促进和推动我校校园精神文明建设蓬勃发展，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营造高雅校园艺术氛围，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艺术文化节活动，提升学生艺术素质、艺术审美和人文素养，激发学生对艺术的兴趣爱好，不断推进我校艺术教育工作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中办发〔2020〕36号)要求，推进我校美育工作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，弘扬中华美育精神，坚持以美育人、以美化人、以美培元，厚植国家情怀和远大理想，把校园艺术文化节作为润育时代新青年的重要环节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为“做大做强桂林学院”提供多方位的人才培养平台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青春筑梦·至善至美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3年3月中旬-6月中旬

四、参加人员

全校师生

五、组织领导

成立学校首届校园艺术文化节组委会，主要负责校园艺术文化节的领导、组织、协调等工作，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杨树喆 唐文红

执行主任：邓志平

副主任：祝芸芸 刘文革 杨庆庆 何玲

蒋毅 刘敏

委员：各相关单位负责人及二级学院副书记等

六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桂林学院至善管弦乐团汇报展演暨首届校园艺术文化节启动仪式

- 1.承办：校工会、校团委
- 2.协办：校学生会、教育学院
- 3.时间：3月中旬
- 4.地点：弘善讲堂
- 5.活动内容：

（1）领导讲话；校园艺术文化节启动授旗仪式；颁发管弦乐团顾问、乐团团长、副团长、授课教师聘书。

（2）桂林学院至善管弦乐团汇报展演。

- 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二）校园业余歌手大赛

- 1.承办：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- 2.协办：教育学院

3.时间：3月下旬-4月

4.地点：弘善讲堂

5.活动内容：

（1）初赛：学生自主报名参赛，选出入围复赛的选手共50名。比赛要求歌曲积极向上，曲目自选。

（2）复赛：通过现场演出，选出24名选手进入决赛。

（3）决赛：采用抽签小组晋级淘汰方式开展，决出冠、亚、季军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三）“书香新时代，‘典’亮新征程”中华经典诵读书写讲大赛

1.承办：校语委、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
2.协办：人文学院

3.时间：4月-5月

4.地点：弘善讲堂

5.活动内容：

含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、“诗教中国”诗词讲解大赛、“笔墨中国”汉字书写大赛等赛项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四）“我眼中的桂林学院”校庆日师生书画摄影大赛

1.承办：城市设计学院

2.协办：校工会、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
3.时间：4月-5月，5月23日校庆日举行开展仪式

4.地点： 艺术创意展示中心

5.活动内容：

围绕“我眼中的桂林学院”为主题，作品题材不限，作品可附加文件便于明确表达。各学院通过组织师生自由创作并报送优秀作品，由校工会、校团委负责组织专业教师进行评审，获奖作品统一展出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五）“德艺双馨，业精身正”音乐“五项技能”暨舞蹈赛

1.承办： 教育学院

2.协办： 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
3.时间： 4月-5月

4.地点： 嘉善楼

5.活动内容：

（1）五项全能包括键盘（限钢琴、电子琴、手风琴中任选一种乐器演奏一首自选曲子）、声乐、自弹自唱、合唱指挥、器乐。

（2）舞蹈赛： 群舞、独双三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六）光影传媒艺术文化月主题晚会

1.承办： 传媒与新闻学院

2.协办： 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
3.时间： 4月-5月

4.地点：弘善讲堂

5.活动内容：

结合传媒与新闻学院各专业知识技能，以舞台节目展演作为主要形式。活动共分为5个板块，各个板块贴合对应五个专业技能内容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七）漓鸣剧社《旧家》话剧汇报演出

1.承办：人文学院

2.协办：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
3.时间：4月-5月下旬

4.地点：弘善讲堂

5.活动内容：《旧家》是我国著名戏剧家欧阳予倩先生创作的经典剧目之一。反抗与顺从的选择，旧家与新路的彷徨，种种艰难的取舍纷繁地交织在一起，深刻地展示普通人在大时代历史进程中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道路，也表达了人们想要摆脱“旧”家，建立“新”家，探索一条通往理想的务实救家、救国之路的愿望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八）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《广西说唱卷》《桂林山水传说卷》编纂工作研讨推进会

1.承办：教务与产教融合处

2.协办：人文学院、漓江文化研究院

3.时间：4-5月

4.地点：知善楼 8312 会议室

5.活动内容：通过座谈形式开展。与会编委会成员围绕《广西说唱卷》和《桂林山水传说分卷》编纂方案中相关问题进行交流研讨，同时提出下一步工作要求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九）桂林市本土文学艺术家应邀进校园系列活动

1.承办：学生事务处（部）、校团委、校学生会

2.协办：教务与产教融合处

3.时间：4月-6月上旬

4.地点：弘善讲堂

5.活动内容：

为提升学生艺术素养，感受桂林本土艺术魅力，特邀桂林市本土文学艺术家进校开展讲座、展演、艺术沙龙、研讨会等活动，为师生们搭建接触广西本土艺术故事，感受魅力民俗文化的平台。

6.活动方案：（另行通知）

（十）广西本土高雅艺术进校园

1.承办：学生事务处（部）、校团委

2.协办：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

3.时间：6月中旬

4.地点：弘善讲堂

5.活动内容：

见《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高雅艺术进

校园活动的通知》(桂教办〔2023〕239号)。

6.活动方案:(另行通知)

(十一)首届校园艺术文化节闭幕式暨总结表彰大会

1.承办:校工会、校团委

2.协办:各二级学院、各单位

3.时间:6月下旬

4.地点:弘善讲堂、艺术创意展示中心

5.活动内容:

(1)至善管弦乐团开场曲表演。

(2)领导致辞。

(3)颁发奖项。

(4)优秀作品展演。

6.活动方案:(另行通知)

七、工作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,务求实效。

各单位、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,精心策划,周密部署,注重结合学生特点和实际,充分发挥学生主体作用。鼓励特色发展,着力打造具有示范性和可持续性的“至善”文化品牌项目,形成充满活力、多方协作、开放高效的学校美育新格局。

(二)紧扣主题,突出亮点。

始终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,提升大型活动的举办层次、品位和水平,同时注重小型活动参与的广泛性、

教育性，点面结合不断丰富广大师生的校园文化生活。

（三）认真总结，凝练成果。

认真做好宣传报道以及活动图片、视频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，及时对活动开展的情况进行总结，为活动的传承性和延续性打下良好基础。